

## 國立成功大學第五〇七次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	九十年三月七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	雲平大樓四樓會議室
出席	方銘川（李再長代） 柯慧貞 王振英 徐德修 黃煌輝 楊明宗 余樹楨 王駿發 陳梁軒 吳華林 薛天棟 葉正蓉 葉純甫 彭富生 賴溪松 李丁進 葉茂榮 周澤川 譚伯群 黃肇瑞（涂英烈代）		
列席	張祖恩 張志強		
主席	高 強	紀錄	林 碧 珠

### 壹、報告及確認事項：

一、報告本校第五〇六次主管會報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修正後予以確認。

### 二、主席報告：

- （一）今日閱報得知本校附設醫院昨日歷經八小時完成首例肝臟移植，手術進行相當順利，非常恭禧附設醫院及參與手術之醫護團隊。
- （二）幾天前從報上得知此次內閣局部改組，本校翁前校長出任之國科會主委亦包括在內。原擬以本校名義表達聲援與支持翁主委之意，後因翁主委考慮政府有其蠻複雜之考量因素而作罷。翁主委卸任後，將再借調出任工研院董事長。
- （三）上週一曾與楊主任秘書、國科會工程處蘇炎坤處長、工學院王駿發院長、王永和副院長、校友聯絡中心葉主任、電機系劉濱達主任、微電子所許渭州所長、吳添壽教授、台北校友會江成泉會長及新聞中心李金駿助教組成科技訪問團北上拜訪台達電子公司及本校電機系校友鄭崇華董事長。鄭董事長願意以其捐贈價值約一億元之該公司股票予清大之模式，也捐贈股票予本校成立李國鼎科技講座，非常感謝鄭董事長的捐助。

### 三、各單位工作報告：

#### （一）教務處：

- 1 本校九十一學年度申請增設系所案，已奉教育部核定。請撥經費、員額部分，包括口腔醫學研究所碩士班、光電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班及資訊工程學系增班，均同意招生並核給員額及招生名額；專案申請之台灣文學系則緩議。博士班部分將另案核復。
- 2 教育部九十學年度國家講座，本校經學術榮譽推薦委員會及校教評會審議通過推薦吳京、周澤川、洪敏雄三位教授為候選人。
- 3 本校九十年大學入學招生簡章，已於三月一日開會決定各系招生方案。

#### （二）學務處：

- 1 近期在校內舉辦多場活動如下：
  - （1）衛生保健組與台南市衛生局及本校附設醫院聯合自三月八日起每週四（共四週）舉辦「婦女保健月」系列活動，女性師生同仁報名情形非常踴躍，也歡迎各位主管之女性眷屬報名參加。
  - （2）下週二（三月十三日）晚上七時三十分在成功廳舉行鋼琴家陳冠宇先生及豎琴家解瑄小姐聯合演奏會，歡迎大家前往聆聽。
  - （3）畢業生就業輔導組主辦之生涯規劃系列講座活動，將自下週一起陸續舉辦六場。
- 2 與學生醫療保健及夜行安全相關之事項：
  - （1）擬由附設醫院承辦新生體檢方面，經與學生幹部代表座談，學生反應良好，但希望能由主治醫師負責，並集中體檢的時間與地點。將於三月廿一日舉辦公聽會，若順利，應可於今年九月開始實施。
  - （2）與附設醫院合作成立保健門診中心方面，學生的反應也很好，亦將規劃舉辦公聽會。
  - （3）原規劃之夜間護「花」英雄專案，經學生反應，將改以溫馨接送情為主題招募義工；預計於四月下旬安排校園安全系列演講及義工授證儀式。
- 3 本校中正堂面臨部分屋頂嚴重破損的問題，體育室已簽請暫停校外單位借用，在四月廿二日即將舉辦之就業博覽會及六月之畢業典禮前若未及修護，將無大型室內場地可用，希望學校協助解決。

※校長：中正堂屋頂既已面臨結構性安全堪慮的問題，應儘快謀求解決。請總務處研提維修方案並估算所需經費，將考慮動用校務基金做必要之維修。在完成修護前，相關大型活動會場問題，請學務處與總務處先行研商。

(三) 總務處：

1 上次主管會報反應與總務處有關的問題，說明如下：

(1) 總機轉接時間的問題，經了解，若對方有人應接，應無延遲問題；若無人接聽，則因電話會再跳回小總機，故予人傳達時間較久的感覺。

(2) 成功校區理學院區附近停車格位的問題，經現場了解，係因停車格線已相當模糊，且有違規停車情形，故顯得較擁擠，將再重新劃線。未來將配合地下停車場的規劃逐漸朝向地下。

2 有關學生停車的問題：

(1) 學生一直反應有關夜間停車的問題，日前已向前來訪談的學生說明，相關問題將再提交通管理委員會討論。

(2) 常有學生或家長抱怨有關停放在前鋒路圍牆旁之機車經常收到違規停車罰單的問題，近日將去函建請台南市交通局在該路段加劃合法之機車停車位。

(四) 研究總中心：

1 大約三週前已正式邀請台南科學園區戴主任及台南科技工業區楊主任就籌辦七十週年校慶科技成果展事宜進行會談，並獲初步共識。戴主任與楊主任將分別與其區內廠商先行座談，再與本校進一步協商。

2 安南校區近二百名同仁目前均從側門出入，交通方面較危險。希望總務處儘快將大門整建工程之經費納入預算內，俾利工程發包整建。

(五) 軍訓室：

今年國防役南部地區宣導座談會訂於下週二（三月十三日）上午十時在本校成功廳舉辦，包括本校在內之南部七校及廠商均會到場宣導。請研發處、研究總中心及相關師生均能到場參與座談。

(六) 管理學院：

1 上週召開院務會議已選出院長遴選委員會之二位院外委員，將聘請本校馬前校長及大葉大學劉水深校長擔任。

2 今年七月底院內將有四位系主任及一位所長任期屆滿，相關遴選工作已陸續展開。

3 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日漸增多，但學校均未額外給予師資員額，必要時可否安排與日間部研究生合併上課。

※校長：若碩士在職專班的學生在時間上可配合，且能與授課老師協調好的話，學校原則上不會反對，不過仍請教務處做統一之規範。

(七) 醫學院：

本週五起一連三天全國大醫盃球賽活動在本校舉行；另三月十八日本校醫學系學生在榕園舉辦醫學週園遊會，包括多項健康檢查及諮詢活動，歡迎各位主管前往參加。

(八) 附設醫院：

1 有關「南部醫學中心擴建計畫」，今日已接獲教育部正式函復同意補助經費三分之一，其上限為五億元，希望學校多加支援。

2 台灣兒科醫學會訂於四月七、八日在本校醫學院舉辦年度大會、學術演講會暨第二屆海峽兩岸兒科醫學研討會，屆時擬請校長擔任名譽會長。

3 立法院在幾個月前曾針對行政院所屬之基金單位太多、太複雜之問題討論是否應予裁減或合併，其中有建議將台大、成大及台北護理學院三個附設醫院合併為一個基金單位的意見；未來各大學間亦可能朝整併方向發展。

(九) 工程中心：

目前正規劃擬收集建立國內外著名實驗室、學校、公司之技術與人才資料庫，以及包含專利、研發技術、論文被 SCI、EI 引用次數等內容之統計資料庫，以服務業界及學術界。將先從國內做起，各單位如有相關人才資料，歡迎提供予工程中心。

(十) 校友聯絡中心：

有關「第三屆世界成大校友嘉年華會」之籌辦，高雄校友會已寄出第一次訊息通知，相關活動內容及報名資料預定三月底寄出；籌建校友會館之募款辦法已有討論，俟有初步共識後再提出討論。

(十一) 藝術中心：

1 本校博物館之籌設大致報告如下：

八十八年間因許伯夷先生有意捐贈其伯夷山莊收藏之大批歷史文物予本校而有籌設博物館之構想，希望以集合校內現有之收藏，包括顏鴻森教授之古鎖；地科系、資源系之化石、礦石標本；生物系之動植物標本；歷史系之古文物；建築系之古建築等等為基礎，如上伯夷山莊捐贈之文物藝品，規劃成立一兼具自然與人文特性之綜合博物館。翁前代理校長擔任副校長時即已籌組本校博物館籌設小組，就博物館之架構、規模、位置、管理方式及設置時程進行討論，未來將以大成館及舊數學館做為展示空間，並先整理部分資料上網，先行成立網路博物館。原擬於七十週年校慶時舉行博物館開幕之構想，以現階段在人力、經費及空間均不足的情形下，恐尚有困難。

※校長：有關博物館之空間、展示內容等籌設事宜，將待副校長上任後繼續主持推動小組會議，並在主管會報或校務發展委員會報告會議結論；目前提出相關經費之申請案，將俟未來討論情形再做決定。

2 去年舉辦之首屆藝文季活動非常成功，將做成成果專輯分送校內各系所、南部有藝文科系之學校及台南縣市相關藝文團體；今年第二屆藝文季將配合七十週年校慶，自九月起為期四個月，陸續安排各項藝文活動，目前處於初步規劃接洽階段，均尚未排定。

3 自三月十日至四月廿九日在學生活動中心展出第七屆國際袖珍雕塑展，歡迎大家前往參觀。

(十二) 研發基金會：

本校教師在研發基金會執行計畫時，其結餘款之處理方式，曾提於本校建教合作推動協調小組會議及基金會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討論，在協助學術研究與節稅的雙重考量下，決議：基金會各執行計畫結餘經費，在徵詢計畫主持人意願後得以補助本校相關教授計畫之方式轉回學校繼續辦理，其管理費之提撥比例以 10% 編列。

(十三) 秘書室：

去年由李副校長召集相關主管擬訂之「創校七十週年校慶活動綱要」，提供予各位主管了解各單位應負責籌劃之分工項目，未來新任副校長將再繼續主持推動。

四、下次主管會報訂於三月廿一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貳、討論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一 有關各院系所單位之電費、郵資、文具紙張類等經費，將逐步分配授權由各院系所單位自行控管之問題，電費方面請研發處；郵資、文具紙張類方面請總務處；分別規劃後提出討論。—研發處、總務處。	研發處：已於三月十六日與總務處、會計室開會討論配合電費修訂管理費提成比例調整之方案，擬於三月廿一日將修訂辦法提主管會報討論。 總務處：保管組目前經管及統籌請購供各行政及教學單位領用之文具、印刷紙張等辦公用品項目及其作業流程與領用之注意事項如所附資料，每月估需經費約萬餘元，行政與教學單位約各占一半；嗣後，如各院系所單位分配有經費、自行控管，則保管組依「注意事項」第三點規定，不再提供領用（印有本校名銜之公用印刷紙品除外）。 相關分配辦法將另行研議、提案討論。
二 研發處擬修訂「國立成功大學補助博士後研究人員辦法」部分條文乙案，決議如下： （一）修正通過（如附件）。 （二）有關計畫主持人或所屬系、院提撥補助經費比例之細節問題，請研發處與會計室協商。 —研發處。	研發處：修訂後之辦法已函送各院系所。

三	<p>研發處提請討論有關本校承辦建教合作計畫案，其管理費比例之標準乙案，修正通過如下：</p> <p>(一) 取消內、外業不同標準之規定，均應以 17% 為管理費之比例。</p> <p>(二) 計畫得標開始執行後，應由計畫所撥入之每一期款預留 17% 之管理費。經校長核准之案件方得降低此標準。</p> <p>(三) 經校長核准降低管理費標準之計畫案在執行結束時，如有結餘款，應先行補足 17% 之管理費，所餘款項方得依本校建教合作計畫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之規定辦理。</p> <p>請研發處依上述原則修訂本校建教合作計畫實施要點，提行政會議討論。—研發處。</p>	<p>研發處：將配合三月廿一日主管會報提案作整合修正案，再提行政會議。</p>
四	<p>本校醫學院擬與日本宮崎醫科大學建立學術合作關係、簽署合作協議書乙案，決議：原則同意；惟合作協議書同時具有英、日及中文版本，其校名、簽署人職稱等相關用辭是否正確、一致，請醫學院再予核對確定。—醫學院。</p>	<p>醫學院：遵照辦理，並將修正後之合作協議書送研發處核備。</p>
五	<p>薛院長反應社會科學院最近頻遭竊的問題，其他系所亦時有所聞，請總務處研議具體可行之防範措施。—總務處。</p>	<p>總務處：校園頻傳失竊問題，除由駐警隊加強巡邏及編派便衣重點埋伏外，並考慮加裝監視系統等防盜設施與駐警隊連線。</p>

- 附註：一、請各單位就有關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儘速填送秘書室，備提下次會議報告。
- 二、本紀錄記載如有疏漏或與原意有所出入，請有關單位於填送執行情形或初稿確認時提出更正。
- 三、本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經提下次會議逐項檢討認定後，分送各單位照案執行。如屆時未收到本紀錄時，請向秘書室連繫查詢。
- 四、本紀錄經確認後將登載於秘書室 Homepage，歡迎上網查閱。